丰台区学生用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

结果公告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产品质量监督抽查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规章，以及本区产品质量监督抽查计划和实施细则，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开展了2024年学生用品产品质量监督抽查。检出1批次产品质量不符合GB 21027-2020《学生用品的安全通用要求》，不合格项目为可触及的塑料件中邻苯二甲酸酯增塑剂的限量。

　　对于抽查发现的不合格产品，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已全部移交经营主体所在地市场监管所依法查处，责令经营主体停止生产、销售不合格产品，及时整改，全面消除不合格产品质量安全隐患。

　　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建议消费者在购买学生用品时，选择信誉良好、证照齐全的正规实体店或电商平台购买，购买时关注产品是否标注产品名称、生产厂厂名、厂址、执行标准GB 21027-2020等信息，不购买“三无”产品。购买本册时，避免选购颜色过于洁白的本册；选购书写笔时，避免选购笔帽过小、无通气孔的产品；选购液体胶、固体胶、彩泥、修正液、修正带等产品时，避免选购具有刺激性气味或有浓烈异香的产品；购买触摸工具类学生用品时，检查产品边缘、边角，避免选购有非功能性锐利边缘、锐利尖端的产品。

　　附件：1.不合格产品信息

　　2.不合格项目说明

　　丰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年4月25日